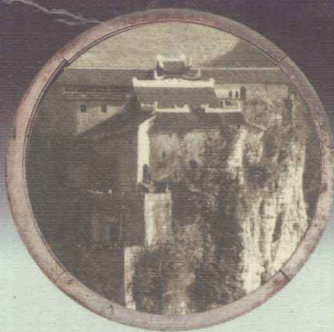


ANSHUNWENCONG

安顺文丛



黔中

安顺地域风情小说集

烟霞

安顺市文联／编

贵州人民出版社

qianzhongyanxia



◎安顺文丛系列丛书◎

黔中烟霞

——安顺地域风情小说集

安顺市文联 编

贵州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黔中烟霞:安顺地域风情小说集/安顺市文联编. —贵阳:贵州人民出版社, 2006. 12

ISBN 7-221-07603-0

I. 黔... II. 安... III. ①中篇小说-中国-中国-当代②短篇小说-中国-中国-当代 IV.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156022 号

黔中烟霞·安顺地域风情小说集·

责任编辑:夏昆

封面设计:曹琼德

出版发行:贵州人民出版社

印刷:贵州云商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890mm × 1240mm 1/32 开

字数:260 千字

印张:10.0625

印数:1—1000

版次:2006 年 12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书号:ISBN 7-221-07603-0/I·1532

定价:34.80 元

编委主任/陈海峰

副主任/申晓庆

主编/朱学义

编委/[以姓氏笔画为序]

邓克贤 李 晓 宋茨林 肖光豁

杜应国 张 麟 陆复惠 罗迎贤

姚晓英 贾正宁 郭堂贵

山中岁月

崖峦深壑，亘古如斯。岩山间的人，一代代用生命书写属于自己的时光，几至这片山海也有了一种特别的气息。



滕维平 石屯系列

传薪有斯人(代序)

何光渝

在这本小说集中,蒐集了当代安顺籍作家们的三十篇小说。篇幅有长短,作者老中青;从中可以读到各各不同的安顺人与岁月、与乡土、与人生、与世态、与自然之间的种种行状和性情,恋土之情浸润其间,难舍难分。或许正因为如此,编者将它冠之以“安顺地域风情小说”。可谓名实相副。

据我所知,这本集子,与此前出版的《神秀黔中》(散文集)、《黔中墨韵》(书画集),以及歌、舞、剧、音像等等,都是一群有心的安顺人士传承“黔中文化”之举的一部分。默默的拣拾、整理,不炒作,不张扬,似乎与世无争,与时尚相悖,却实实在在,留住了许多散落于尘嚣的珍珠、正在渐行渐远的遗韵。做这种构建地方文化知识谱系的事,并坚持下来,实在是需要耐得住寂寞,也要有一点“精神”的。

或许,这正是费孝通先生所期待的那种“文化自觉”的开始?

费孝通先生生前说,“文化自觉”“指的是生活在一定文化中的人对其文化有‘自知之明’,并且对其发展历程和未来有充分的认识。”同时,“指的又是生活在不同文化中的人,在对自身文化有‘自知之明’的基础上,了解其他文化及其与自身文化的关系。”

费孝通先生已经远行。但他关于“文化自觉”的论述,却在当下越来越振聋发聩。因为,一种传统地方文化的消失,或许谁也不会注意,也不会为之惋惜;当成批的文化群落在消失时,我们是否

能意识到,这是一种文化生态在遭到破坏?我们是否能真正明白,一些被破坏的自然生态或许可能重构,一些减少了的自然资源或许可能恢复,但是,一种传统地方文化一旦被破坏乃至消失,则将是万劫不复?如果没有这样起码的“觉悟”,就不可能有对本地域文化的“自知之明”,还遑论什么先进文化的建设呢?

安顺的文化渊源,至少可以上溯到旧石器时代的“穿洞文化”。此后便绵延不绝,直至今天。特别是近数十年来在这一带诸多的考古新发现,让我们更为清晰地看到了这片地域与贵州文化、与中华文化多元一体的生长和生存状态,表现出明晰的文化生态的多面性和互补性。人们完全有理由以多侧面的视角审视“黔中文化”的来龙去脉。“文学的”视角当然也是其中之一。

以自然环境和地形地貌为显性标志的地域文化,古往今来,始终十分明显地制约和影响着我们的生活方式和思维习惯。作为地域文化一部分的地域文学,若以文学本位的观点认识,也应该在作品的内容上体现地域的特点,比如特定地域的人和事,自然环境、人文环境,语言特色,风土人情、习俗,人的性格等等。安顺籍学者刘纲纪先生认为安顺本土文化的基本特征是“刚健、质朴、奇诡”,并称之为“安顺本土文化的三个基因”(《黔中墨韵》·序一)。这些基因,都不难在这本小说集的各篇什中看到、悟到。这些本土文化基因对文学的影响,作者们在创作时或许未必自觉,却或隐或显地流露于字里行间。这就是地域文化作为“母体”的顽强生命力之所在。

如今,在全球化的强势语境中,在西方流行文化的挤压下,我们有的人便以为地域文化必然日趋式微,生存空间会越来越狭小,甚至会淡出。他们不认为、或看不到为地域文化所作出的一切努力还有什么意义。这真是一种“近视”的文化悲观论者。

其实,马克思、恩格斯早就说过:“任何人类历史的第一个前提无疑是有生命的个人存在。因此第一个需要确定的具体事实就是这些人的肉体关系组织,以及受肉体组织制约的他们与自然界的联系。……任何历史记载都应当从这些自然基础以及它们在历史进程中由于人们的活动而发生的变更出发。”导师们所说的历史进

程的“自然基础”,当然也涵盖了一定文化的“自然基础”。地域文化形成的根源之一,是自然地理环境。自然地理环境具有极强的、极长时段的稳定性,受这一环境所制约的“文化基因”、地域文化,以及由此而构成的人文环境,也因此具有着与之相适应的稳定性。也会长期存在。

事实上,中外文化、文明发展的历史已经证明,文化一体化的发展进程,与文化的民族性、地域性,始终并行不悖。相对而言,物质生活、社会制度等等的变更,的确比自然地理环境的变更快得多。但是,这种变更,并非必然地会使“社会”所涵盖的一切方面都随之改变。比如,就“意识形态”这一层面而言,作为一种制度,我国的封建社会已经被推翻了近一个世纪,但一些封建观念至今仍然在某些方面顽强地存在着,并没有迅速地变化或消失。十分明确的是,一些极具地域特征的风俗民情、生活方式、思维方式、审美取向、价值判断、性格气质等,是不可能随着物质生活、社会制度的变化而完全改变的,而这些,都是“文化”这一概念中的重要组成部分。一方面,我们当然应该对地域文化有“与时俱进”的要求,但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认识到,其中确有一些相当稳定的“遗传基因”不能抛弃,也抛弃不了;不能改变,也改变不了。必然会代代相传。

这也就是费孝通先生所说的、我们应有的“自知之明”,应有的“文化自觉”。我们这个地方的文化,究竟是什么,它的内容是什么,怎么去分析它、理解它,它在我们生活中发生了什么作用,怎样发生变化,发生了什么变化,还将怎么变化,它具有何种层级的中华文化身份和世界文化身份……凡此等等,自己都要有一个清醒的定位,都是需要观察、研究,认真去做的题目。这既是在认识社会、认识世界,也是在认识我们自己。所谓“究天人之际,通古今之变”,正是历代做学问的中国文化人的宿命。

梳理我们自己文化的起源和形成过程,它多元一体的生存状态,以及它所具有的多方位的现代价值,以唤起人们对本土文化的自觉,固然是一项十分重要的使命。但这并非是我们需要有“自知之明”的全部、或最终的目的。我们还应该在此基础上,“了解其

他文化及其与自身文化的关系”。我们的地域文化与其他地域、其他民族的文化,在新的历史条件和新的文化背景下,将如何彼此理解、交流和沟通,产生什么新的变化和有新的发展;我们应该怎样去保护和发扬自己文化中的优秀传统文化,选择、吸纳、同化不同系统的优秀文化成分,将其变成自己文化的构成性要素,使我们的文化在任何时候都是一个既有自己的优秀传统文化、同时又是一个动态的、开放的、不断变化着的系统。

所谓“全球文化”一词,原本就包含着世界的和民族的、全球的和地方的两种充满张力的要素。重构地方文化的知识谱系,传播、吸纳古今中西的优秀文化,为地方的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最基本的文化景观和精神资源,通过持续不断的劳作,成为一代又一代中国人的文化脊梁——安顺的文化人正在如此努力。

我一向十分钦佩总是从一件件具体实事做起的安顺同仁。他们总是在用实绩、而不是空洞的号召或许诺,鲜明地体现着自己的文化追求。虽然做这样的事,在今天依然很难,有时还很无奈。但仍然很值,很圣洁。

特别是,当我们能够把“过去”传递到我们手里的宝贵财富,连同我们自己的创造,真实而完整地传递给“未来”,完好无损地传递到后代手中的时候……

2006年9月于贵阳

目 录

代序:传薪有斯人	何光渝(1)
----------------	--------

一、山中岁月

茅盖王	罗吉万(1)
波那啊!波那	周青明(17)
红狐在前	郑正强(23)
阿芬	宋茨林(36)
麻山深处	于以敏(49)
在遥远的山村	姚晓英(56)
荒野的呼唤	王猛舟(65)
小巷夕阳	戴明贤(76)
裁缝师傅的维纳斯铅笔	戴明贤(80)
海马公爷	戴明贤(84)

二、乡俗流花

大树脚	周青明(93)
-----------	---------

戏头彭绍昌	韦 翰(101)
山歌会	韦 翰(111)
屯堡之夜	韦 翰(117)
娘妮	王猛舟(121)
脸子杨二	王 玮(138)
“跳神”一线牵	王继平(149)

三、岩畔灵影

蛇·龙·人	罗吉万(159)
山精	蒙 萌(174)
菌子王	罗吉万(188)
兰鸟儿	罗迎贤(207)
牛祭	李再春(220)
白毛斑獐子	李再春(234)

四、凡人真性

顾四爷看戏	邓克贤(249)
那汉子和他的大水牯	蒙 萌(260)
小城瘫爷	肖光豁(271)
拖鞋老二	张 麟(276)
回乡	刘 枫(294)
郭子贵和他的树	易 勇(304)
牛栏月光	王天锐(315)
后 记	朱学义(327)

茅盖王

罗吉万

山山出鹤子，处处有能人。
七十二行，行行出王。

月亮下去了。星星变得繁密起来。

山谷的夜色让窑烟渲染得更加缥缈若梦。大坡脚龟伏着三座砖瓦窑，和两个不眠的看窑人。

九公本来可以安心睡觉，可是乍一合眼又睁开了来，透过泥坯棚的矮檐盯着那个古怪的掌火人，心头还萦绕着办事失策的懊悔。身下的干草垛变得像生柴捆似的扎人。他担心几窑子砖瓦会断送在这个人的手里。

掌火人虾着身子坐在窑前，眼镜片上跳动着观火孔透出的红光。火光隐约勾勒出了他的面部侧影。那根鼻子生得相当挺俏，也是那张脸上唯一完好的地方。白天与他照面，那张冷峻而丑陋的脸庞，叫人乍一照面会心生几分害怕。两道显赫的伤疤，特别是左眉骨上那一道，斜斜地由额角上划下来，直指鼻梁，再延伸一点，就毁了那根好看的鼻子了。左边眉毛因而显得很稀秃；当他偶尔取开黑边眼镜时，可见左眼比右眼明显地小得多，只是反倒比右眼还要显得深邃和明亮。“是个刀下挺过来的狠汉！”九公心里说。而这人偏偏还要把头发胡子留得老长。一口连鬓大胡子，左腮巴上很浓黑，右腮巴上却稀疏残乱，是一片被火舌舔噬过的刺眼的疤

痕。“是个没让猛火烧死的魔鬼！”九公这样想。于是那根鼻子的俊气反而使他越看心里越不是滋味，老撩拨得他惶惑不安。

九公勉强把他接来，方才晓得他还很年轻，全不是人们所信赖的掌火师傅的年纪。而且，九公所见识过的掌火大师傅，没有一个是戴眼镜的。眼力差的人才会用这种玩意儿。他悔不该轻信跑马河老掌火师傅的推荐，当然，也是上了那口大胡子的当。年轻人越是不苟言笑，全神贯注地守望着观火孔，越使九公联想到初学开车的司机那种紧张神情。他就像不敢搭那号车子一样不敢相信这个掌火人的技术。

掌火是烧窑最关键的环节。一窑砖瓦的优劣成败，全在看火人的眼底功夫。所谓“百日造土坯，一眼定成色”。九公就吃过大亏，曾经把整整一窑子砖瓦烧成土红色的泡块。所以，掌火师傅只消在窑门边“闲坐”几日，便可以拿到一笔优厚的报酬。可是这行道并非人人有缘，比如他九公就到死不开窍。他的坯子打得精，就是学不会看火。山寨上至今也没有一个会看火的，每次烧窑都必须到外面请师傅。他于是把当掌火师傅看得比做魔公还要神秘。

年轻的掌火人好像揣出了九公的心思，就冷冷地说道：“老阿公，你后悔已经晚了。不过，合同上白纸黑字，看走火坏了窑，我全数赔偿！”

九公无话可说了。却仍然悬心不下，疑惑难释，不自觉地打量着看火人走神儿。

年轻人寡言而自信，却也会开点玩笑。

“老阿公，你老眼花，还没认出我来么？”

“唉？是的，咋个说？认出你？你是……”

“我嘛，就是‘茅盖王’啊！”

“茅盖王！你？”九公像给火烫了一下，下意识地眨眨眼，终于苦笑着摇摇头。

“是这样，”年轻人淡然一笑，又说，“跑马河的人说我像你们这里的那个茅盖王。”

“唔……”九公忿然地唠叨着，“那个精灵鬼，坏东西！可惜没让我扔进窑子头烧死！让他跑脱了。整整七年了，鬼东西杳无音

讯,大概死掉了……”

是的,这掌火人总是使九公想起茅盖王。可是,茅盖王不可能有这么油黑的头发,而是挺惹眼的“少年白”;不用说这陌生的外地口音和这副脸貌,只不过样儿有点儿相像罢了。

“唉!”九公又说:“他倒是一阵风走啦,可害得那个巴心贴肠的灵芝姑娘好苦!缺德……”

……

九公不愿意再往下想,梭下草垛走出坯棚。朝掌火人又看了一眼,然后咂着叶子烟杆朝坡前的公路踱过去。

秋虫在悠悠低吟,猫头鹰在什么地方报时似的啼叫,远远的山褶里偶尔传来几声犬吠;山谷深处的流水声让夜风撩动得时高时低,忽远忽近,像大山睡梦中发出的鼾声。大山怀抱着劳累了一天的村寨睡熟了。

九公也多么想好好睡一觉,甚至像年轻人那样做上一串好梦。可是他没有一点睡意,并且总是想着灵芝,于是就老是要想起“茅盖王”阿申……

茅盖王是山寨上已故的莫丁的侄子。“茅盖王”固然是外号,而在这山里也可算是一顶桂冠。这很与老莫丁有关,而他却没能亲眼看到侄子怎样成“王”。山里的人们以为这是一桩憾事。

莫丁已经死去好些年了。

他在生前给人的印象很悲哀,仿佛是个原本不该来到人世的多余人。死了,也就像死掉一条狗那样。不料,当他从人们的生活中抹灭了好几年之后,大家居然又会想起他来,并且久久难于忘怀。

大概没有比莫丁更蹩脚的农民了。过了一辈子只会使用锄头、镰刀、薅刀之类的几样简单农具,做些小孩也会的简单农活。要命的是他干什么都慢得叫人受不了。别人干一天能完的事,他摸摸索索四五天还弄不完。做大集体活路时,出工总是晚半个时辰;中午大家又上坡了,他还没有吃上饭;晚上老半夜还听到他的锅瓢叮当响。永远是那副慢慢吞吞的样子。有人咒他是“死了没有埋的”。他也不气,把小眼睛眯起来朝人家看两眼也就算了。

他在生活上有许多荒唐可笑的讲究,从不到加工房打米,咬定只有碓舂出的米才养人。舂米的方式程序也独特,每次只舂一升。并且要把撮箕、簸箕、箩筛、米筛、升子、合子一应工具统统带上。唯恐不全,不嫌多余。一个人慢慢地舂,细细地磕,尽力不伤“米皮”。舂一阵,又躬到碓窝旁去筛簸一阵,把脱了壳的米粒筛选出来再舂。然后,升子装整米,合子装碎米,放到重在一起的撮箕、筛子、簸箕里边,捧在胸前,一步一步庄重地走回家去。

他拒绝任何人帮他担水。他去取水也从来不用水桶。一口老铜罐、一口沙罐、一只海碗。久久地弯在井台边,把汲上来的水倒过来,澄过去,眯起小眼睛把水举到阳光下照了又照,直到确认绝对干净了才提回家去。步态神情比捧米尤更庄重。沙罐盛的水煮饭,铜罐盛的水做菜,决不混淆乱套。他可以在外边吃饭,却轻易不喝别家的一瓢水。

莫丁总是在自留地里消磨掉整天整天的时光。屁股大的一角地,要刨上好几天。他喜欢把扁瘦的身子折成“A”形的锐角,脖子朝天,鼻子吹地,长久地“钉”在那里劳作,极少让膝关节弯曲一下,也难得拉直身板来歇一口气。可是,下种总是误过节气,锄苗施肥总是晚半拍,收成也就从不见好。

这份秉性,注定了他只好一辈子打光棍。

可是呢,时不时,他却会带着几分回首当年的骄傲这样说:“女人,女人有什么稀奇的呢?哪个没玩过?公路民工队那时候,我们僚(风流)得很;那样好水色的女子,只怕你们见都没见过呢!若不是因为是个卜哈(汉人)……”

说着,小眼睛里流闪着一种少见的神采,并且过后好久都还沉醉在对“风流往事”的回忆之中。他说话竭力地轻言细语,不时点缀上一些婉转的装饰音,并且记着舔舔嘴角,尽力表现出一副文雅雅的模样。他经历过两次扫盲运动,但并未摘掉文盲帽子。不过,“莫丁”两个字他是会写的,而且写得惊人的端楷。逢到要画押签名,他就庄重地把笔接过来,甩两下,随后抿紧了嘴巴一笔一划地戳上去;完了,还要偏起脑壳看看,是否还有衔接不拢或提勾不明之类的美中不足,然后又认真地弥补一下子。光看那字,会让

人误以为是个学究先生的笔迹。

莫丁有一手不大为人所知的技艺：扎造草房的茅盖。谁也说不清他是什么时候学下的。经他一手扎造的茅房屋盖，厚薄匀称，棱角分明，梭线笔直，块面方正，斜面紧密平顺得犹如一块整板，茅脊也垛得有气势有花样。他干活路的规矩很古怪：除了递送材料而外，统统不要别人搭手。活路做起来自然比种地还要慢了。这样，人们多不会请他；久而久之，以至就渐渐想不起他还有这样一手好手艺了。不过，山寨上早年过他的手扎造的茅草房，还是有好几栋。他时常会在这些茅屋侧边流连，独自欣赏着旧作陶醉不已。他对自己的手艺是满意的，对其他人扎造的茅盖则蹙眉摇头。

这个地方，山旷人稀。一个寨子要管几重大坡。四野茅草蓊郁，竹林阴背。人们古来习惯以茅盖竹篱为居，极少想起造瓦房，到山外见了青砖瓦房也不很羡慕。有一年，在外头跑马帮的九公驮回一批青瓦，盘上盘下，损坏不少，好容易盖上房，老天就来开玩笑：一场百年罕见的冰雹，砸得满楼满地的碎片。茅盖怕火，却剋冰雹砸。就是万一毁于火灾，茅草竹子唾手可得，取之不尽，重建也快。瓦盖就不同了，一毁就是数百块钱，叫你哭三年也哭不出这笔款子来。好吧，靠山吃山，傍茅坡就盖草房。三村九寨，绿荫里，炊烟下，清一色盖褐色的竹篱茅盖，也别是一番雅致的山乡风貌。

莫丁有天想了想就对阿申道：“介（孩子）！你把书念毕了业，阿伯还没给你一个钱花。阿伯就来教给你搭茅盖的手艺吧！”

阿申斜睨着天边说：“你那个呼为手艺？我道谢你了，你带进‘黄土县’去教那些饿死鬼吧！”

侄子叫他好伤心。他为这事沮丧了很久。

莫丁越老，日子就越发不像样子。那些年头，大家都清贫拮据，也只有叹息而已。他也从不随便领受别人的怜悯和施舍。就连阿申家逢节请他，他也常常一口回绝。宁肯让饥匪捉弄，也不倒那副穷得志气、饿得新鲜的架子。可是，逢着哪一家办喜事，他却一定要凑了去吃帮忙饭。而且很有自知之明，竭力不让身上那一领残破的救济寒衣损了主人家的体面，登门便准确地找到他的位置：一个不碍眼的角落，在一口大铁锅里涮洗碗筷。就是这样，阿

申也常常觉得丢人现眼，会借酒力把他往家里头撵，骂他是“老不死的马桑疙疸”。他心里恨透了阿申，咕哝着骂他缺德无情，必遭恶报。再后，他又刻骨地怨恨起他早死的母亲来。他恨她没有教给他做人的本事，恨她没有给他娶媳妇成家，甚至咒她不该生下他来……

他终于发起疯来，扛锄头去刨他母亲的坟。刨一锄，就数落一句她的“罪责”。刨见了棺木的时候，他却又扔了锄头扑倒坟头嚎陶开了。阿申闻风扑到坟地，抓起他刨开来的石头泥块就往他身上砸，直把他揍得只剩一口气。

阿申把他背回家去，却坐在他的床前把头埋到巴掌里流了半夜的泪。之后，阿申默默地没有再说什么，把他调理痊愈，就将就跟他住在一块，像亲儿子一样侍候他。这样，他安静地又过了两个年头，才忏悔着离开人世。临终时，睁着两眼直直地盯着顶头上的茅盖……

莫丁的死去，仿佛是移开了人们精神上的一份重压，大家都感觉松下一口气。过后，很快就把他从记忆中勾销了，就像寨上从来没有过这个人一样。直到实行生产责任制的时候，人们又才想起他来了。丈量土地，到了原先莫丁的自留地那一片，大家都被吸引住了，激动了，久久没有继续往前挪步。那一片庄稼长得漂亮极了。禾苗下的土地，那么酥松、肥实、纯净，几乎找不出一块瓦砾之类的杂物。这是真正的高产地的“海绵层”。大家七嘴八舌地评论着，忆起他在这片土上勤苦劳作的情景，万分感慨。其实，莫丁一死人们就看到了这片地的高产，只是当时并不以为然，而现在不能不叫人震动的是，已经过去好几年，这片地在大呼啦的耕种方式下居然还能高产！大家不禁各自在悄悄下决心怎样去耕种自己的责任地了——岂能连莫丁都不如！当然必须比莫丁高明：要快，快中求好。

阿申呢，却远离人圈，独自盘脚坐在一堵大石头上，咬着一根茅草出神。

“嗨！”一个黑眉秀眼的姑娘打乱了他的神思，“一个人在这里发什么呆呀？”